

养老金融评论

2022 年第 7 期（总第 80 期）

- 胡晓义：关于个人养老金的几点看法
- 王忠民：对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几点思考
- 钟蓉萨：从四个方面看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建设
- 董克用：我国个人养老金第三支柱面临的四个问题
- 韩 强：账户制的个人养老金制度优势及业务发展
- 李 文：养老金融产品发展要坚持五项原则
- 窦玉明：个人养老金融产品的两条路径如何选择？

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

www.caff50.net

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简介

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CAFF50)由董克用教授联合华夏新供给经济学研究院等多家机构共同发起，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正式成立。论坛成员由政界、学界和业界具有深厚学术功底和重要社会影响力的人士组成。论坛主要关注养老金金融、养老服务金融和养老产业金融三部分内容，致力于成为养老金融领域的高端专业智库，旨在为政策制定提供智力支持，为行业发展搭建交流平台，向媒体大众传播专业知识。随着对养老金融研究的深入，为了促进产业落地，贵州国康养老金融研究院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在北京宣布成立，致力于将自身建设成为一流、综合、专业的养老金融智库。

论坛学术顾问：

潘功胜 王忠民 胡晓义 宋晓梧

论坛秘书长：

董克用

常务副秘书长：

张 栋

副秘书长：

孙 博 王赓宇 施文凯 李 洁

《养老金融评论》简介

《养老金融评论》是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月度官方刊物，秉承“专业性、前瞻性、国际性”的学术理念，以“为政策制定提供智力支持，为行业发展搭建交流平台，向媒体大众传播专业知识”为宗旨，重点反映论坛成员的学术成果与观点；跟踪国际理论前沿与实践动态；探讨中国养老金融改革与发展，促进养老金融领域交流与融合。我们诚挚欢迎业界、学界的专家踊跃撰稿，为我国养老金融发展贡献智慧。

《养老金融评论》编委会

主编：

董克用 姚余栋

执行主编：

张 栋 孙 博

编辑组成员：

施文凯 尤 杨 陈 瑶

来稿、订阅及索要过刊等事宜，请发邮件至编辑部工作邮箱
caff50review@caff50.net 进行联系。

目 录

【本期重点关注】

胡晓义：关于个人养老金的几点看法.....	4
王忠民：对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几点思考.....	8
钟蓉萨：从四个方面看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建设.....	14
董克用：我国个人养老金第三支柱面临的四个问题.....	17
韩 强：账户制的个人养老金制度优势及业务发展.....	21
李 文：养老金融产品发展要坚持五项原则.....	26
窦玉明：个人养老金融产品的两条路径如何选择？	34

【CAFF50 大事记】

2022 年 6 月 CAFF50 动态	38
----------------------------	----

导读：2022年4月21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决定推动发展适合中国国情、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个人养老金。随后，银保监会、证监会相继发布了《关于规范和促进商业养老金融业务发展的通知》、《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等文件，旨在推动各类金融机构积极参与养老金融业务，促进养老金融产品的规范化和多元化发展。

本期《养老金融评论》重点关注如下内容：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学术顾问、中国社会保险学会会长胡晓义关于个人养老金的几点看法；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学术顾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原副理事长王忠民对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几点思考；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核心成员、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原副会长钟蓉萨从四个方面看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建设；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秘书长、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董克用教授深入解析我国个人养老金面临的四个问题；中国工商银行养老金业务部总经理韩强分享账户制的个人养老金制度优势及业务发展；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核心成员、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文分析养老金融产品发展要坚持五项原则；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核心成员、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窦玉明分享个人养老金融产品的两条路径选择问题，以飨读者。

胡晓义：关于个人养老金的几点看法



胡晓义：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学术顾问、中国社会保险学会会长

2018 年，中国社会保险学会做了关于中国养老金第三支柱的研究课题，其中一些建议被决策层吸纳。这几年我对这方面政策创新谈过一些想法。今天的与会者主要来自市场机构，重点讨论政策落地、制度运行问题，我就此谈三点具体看法。

一、关于信息平台

我国养老保险分为三个层次，都有复杂专业的操作，而核心平台各自不同：基本层由政府主导，数据和操作集中于各级社保机构；随着实施全国统筹，决策重心越来越上移，基层操作愈趋标准化。职业

本文摘自“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微信公众号 2022-06-30，转载已获授权。

性年金市场化运行的核心是受托人，它掌握着数据库和各方信息资源，负长期总体责任；而账管、投管、托管人都围绕、依托其运转。个人养老金，信息平台由人社部组织建设，而真正的运行枢纽也许是开户银行，它是参保个人、各类市场机构、政府监管方信息的交汇点。

我想强调的认知是：个人养老金虽称“个人”，但绝不是个人的任意行为，也不是市场机构完全“自由发挥”的领域，而是国家统一品牌，不同于各机构自行开发的品牌。政府要从公众整体和长远利益出发，统筹设计安排适合国情的三个支柱比例关系及推进节奏，要制定规则、严格监管，保障各方利益；政府内部也要协调人社部、财政部、税务总局、银保监会、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职责；另一方面，各主管部门都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机制，促进这方面信息更充分地共享，从而动员各方面形成共识，增强合力；要通过试点，研究第三支柱于第一、第二支柱的运行模式，还要思考如何把三种不同运行枢纽串联起来，形成摩擦系数较低的有机整体，激发市场活力，提升个人积极性。这样才能扭转“一支独大”格局，推进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加快构建。

二、关于个人账户建设

我国养老保险三个层次都有个人账户，其共同点是个人独享权利（包括可继承），而供款结构和运行规则却迥然不同。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其中职保是“独投（职工单方供款）空账”，居保是“共投（居民供款有政府补助和集体资助）实账”；职业性年金是“共投（单位和职工双方供款）实账”；个人养老金是“独投（参与者个人供款）

实账”。许多市场机构既是第二支柱的个人账户管理人，也是个人养老金未来的个人账户管理人，所以可从两个层面提出议题：

第一，各类个人账户能否合并同类项？逐一分析：首先，空账与实账无法合并运作，所以基本职保个人账户与其他个人账户必须分立。其次，基本居保的个人账户与个人养老金的共性最强，不排除将来合一的可能；但现行政策并未将非就业居民纳入个人养老金试点范围，这是值得开拓的领域。再次，职业性年金与居保的个人账户，覆盖对象、供款来源都不同，难以合并。最后，职业性年金与个人养老金的个人账户能否合并，可以研究，前提是统一公平计税或免税。

第二，谁来做账户管理人？基本养老金的账管人是社保经办机构；企业年金有专门的账管人；职业年金由省级社保机构代理；个人养老金，可能由开户银行记录和维护个账比较高效率、低成本，但是否还有其他管理方式，值得探索。

三、关于产品设计与服务

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出台，是今年在养老金改革领域最令业界振奋的事件。现在政策框架已定，下一步要看各市场机构各显其能了。“7号文”规定参加人可自主选择购买符合规定的银行理财、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等金融产品，比“22号文”的单一产品类型大大拓宽，同时确定了投资产品的四原则：运作安全、成熟稳定、标的规范、侧重长期保值。在产品和服务方面，各市场机构已多有思考和行动，我觉得最需强化的工作，一是普遍持续的投资者教育，让更多人了解政策导向、积极而正确地参与养老财富储备；二是开发多种

不同风险等级的默认产品，既“满足不同投资者偏好”，又适应多数人的投资“选择”惰性；三是更周到细腻的服务，因为第三支柱不同于第一、第二支柱的一个重要之处是非集体的、纯个体的高度分散形态，所以更需要多平台设身处地去提供服务。这可能成为机构间的主要竞争点，也将是各机构核心竞争力的体现。

中国社会保险学会希望在个人养老金试点获得更多实践经验的同时，也能为大家提供讨论平台，随着政策的落地，相信大家对这一议题一定会有更深刻的体会、提出更实在的建议。

王忠民：对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几点思考



王忠民：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学术顾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原副理事长

我过去的工作岗位和研究偏好与养老保障制度高度相关，对议题做以下两方面的概括。

第一个方面，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正式进入实施环节。

随着国务院《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和银保监会《关于规范和促进商业养老金融业务发展的通知》的发布，经过多方长期酝酿、探讨、研究、呼吁，我国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制度终于落地，无论对账户管理还是资产投资而言，都具有相当大的实际价值。随着

本文摘自“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微信公众号 2022-07-08，转载已获授权。

这一制度的落地，相关行业不仅有了具体的政策框架，业务层面的基础逻辑也更加清晰了。一是将个人的养老金缴费、管理、投资、收益等各方面紧密地联系起来。尽管过去诸如第一支柱账户也是与个人直接关联，但缴费完毕后这笔资金如何管理、如何使用以及是否具备多缴多得的利益关联等问题都不清晰，城乡居民养老金在缴纳后缺乏对个人账户的全流程管理。在第三支柱这个制度体系中，首次将缴费权、所有权、知情权、信息充分性权、投资管理决策权、收益权全部归拢统一在个人养老金账户中，这是一项重要的历史性进步。二是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本身。该账户是一种封闭且专用的养老金账户，与其他两支柱养老金账户相互隔离，无论是资产管理、财富管理、社会保障还是财税等问题，今后各项工作都可以围绕个人养老金账户的制度性社会保障出发进行全流程、框架性地落实。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制度在全球范围内都已取得充分实践，而今天我国终于初步建立起属于自己的第三支柱制度体系，对此，我们应该给予高度评价并高度关注其后续发展。

第二个方面，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落地的三个应用逻辑。

第一个应用逻辑：税收。根据国务院文件，我们规定在已经缴税（不管是机构代缴，还是自己缓缴）后的可支配收入当中，给定了年度 1.2 万元的额度上限，这个额度的限定为个人养老金赋予了税收抵扣的逻辑，该逻辑显然是相较过去的一大改善。

我国当前实行的税后可支配收入抵扣税收的方法，其本身覆盖人群有多少？相较于好几亿的潜在第三支柱受众群体，我国个人所得税

应税群体才几千万。而目前这几千万人群中还隐藏着因各种因素的基数减除：其一，受疫情影响导致企业倒闭或减少支出的群体；其二，追缴补缴第一支柱养老金的企业与个人；其三，城镇职工个人缴纳群体；其四，广大灵活就业人员。如果将上述减除因素都考虑在内，几千万应税群体数量还将进一步减少，说明目前我国可享受养老金税收抵扣的人群还十分有限，所以应尽快促进第三支柱的建设，提高个人养老金制度的人群覆盖。提高了制度覆盖面，将减轻我国其他制度设计、社会突发事件处理、全社会税收统筹等方面的抉择压力。

再将目光转向企业端。过去，“五险一金”占企业总费用成本过高。相关部门一直以来都在试图大幅降低“五险一金”为企业带来的成本压力，特别自疫情暴发以来，国家一般会减少或延缓涉疫地区“五险一金”的缴纳，但降低幅度相对有限。若在缴税抵扣环节处理这个问题，可以显著降低“五险一金”对企业带来的成本压力。目前的企业端成本没有降低，但如果我们把原来 IRA 的空账部分、疫情期间补贴和社会救助部分放在税前考虑，相比于仅以 1.2 万元限额做基数来抵扣，要有效得多。

对抵扣环节本身也应有相应考虑。计入个人账户项下的抵扣、家庭不同成员之间的抵扣、新增的 1.2 万元限额抵扣，这些抵扣操作彼此之间是什么关系？这迫使我们需要对个人养老金账户、企业成本、可受益群体以及家庭这些相关方的抵扣关系进行综合考虑。需要认识到，将这些因素都考虑进来后，可抵扣资金的规模不仅相对小了，而且没有采取情景模拟，进而无法特别准确地掌握企业、社会面及家庭

之间的税收抵扣关系。

再看投资端。过去的养老金制度并未针对免税环节进行详细设计，养老金产品的投资收益主要以税延为驱动，无论是保险还是基金，也无论是否是个人账户，都从税延角度设计相应的金融产品。但为何一直未有效推动以税延逻辑为驱动的养老金投资大爆发？问题在于，一直以来缺乏税前账户积累，养老金归集用以投资的资金还是比较有限。如果只关注金融投资中的税延问题，那么大部分金融产品都得不到太大发展。但如果将这些资金投到二级市场或信托且收益免税，相比于那些投向只能税延的领域，税延的逻辑就落空了。

目前，个人养老金账户项下资金既有免个税部分，也有税延部分，可以发挥投资收益的滚存特性战胜市场波动。但目前我国这套个人养老金制度，还有一些关键问题值得思考：其一，如果出现个体原因，每年 1.2 万元的保费断缴怎么办？断缴后是否可以对之前缴存的养老金进行弹性领取？早领或晚领的收益率如何计算？还存在一系列制度弹性的问题有待解决。其二，完全个人项下的养老金账户资金余额是否可继承？如果可继承，有没有遗产税？个人养老金余额这部分资金的遗产税又该如何征缴？类似的问题在制定房地产持有税政策时也遇到过。一系列问题的核心就是需要在税延和免税之间进行平衡。应在推出个人养老金具体政策前考虑到未来有可能面临的直接税征缴问题。比如，如果未来推出针对养老金产品二级市场交易的股息所得税，就应以某个时间节点为界，之前是免税逻辑，之后采取税延逻辑。

第二个应用逻辑：金融市场。对于个人养老金的资金运用，到底是采取资产配置的逻辑，还是直接进行金融投资？在中国经济和中国金融市场还处在快速成长期的若干年前，各种金融创新层出不穷，且“刚兑”概念还未被打破，那时，投资信托产品，既不需要缴纳利息所得税，还可以保证“刚兑”，资金就会被集中配置到信托产品中。当下，中国金融市场正经历股、债、汇“三杀”，全球证券市场在持续了近二十多年的牛市后也面临市场的调整。这个环境下，我国金融市场能否保障将个人养老金账户项下资金实现有效、稳定、长期的回报，是对我国整体金融管理能力的挑战。过去，资本为何选择将资金投向保险业？因为保险是天然的可聚集金融产品。又为何选择投向基金？因为基金本身的投资回报免税。今天，当我们面对税收制度、金融市场、系统性风险等诸多变化，做好个人养老金在金融市场上的应对措施显得尤为重要。

第三个应用逻辑：数字化。如果数字化金融来临，将养老金的社会账户、金融账户及支付账户打通，养老金投资理财所涉及的所有产品是否都可以归集到一个统一的数字平台上？如此一来，或许可以将账户中的现金管理与数字化平台的理财投资相结合。

今天收获的一个重要的启示，便是个人养老金历来都是对应权益市场。无论是美国还是加拿大退休金投资委员会(CPPIB)，其第三支柱资金均投资于权益市场，投资占比达总资产的50%以上，同时境外权益市场投资占总资产的50%以上，这是发达经济体第三支柱资产配置中权益与债权之间比较普遍的比例关系。对我国而言，是否也应该

开辟全球市场，对长达百年的权益市场波动进行数据分析，以便服务于个人养老金账户项下的资金投资？一些机构已经着手配套的投顾研究，在投资实践中已经突破了原来仅限于税收减免递延的逻辑，开始以资产配置角度进行受托人、资产咨询人、托管人、投资管理人等行业分工，同时满足账户最终分配时的税优逻辑。

全国社保基金成立之初，国家就对社保基金实行了免税政策，但并不是在社保基金的金融投资环节免税，而是在资金链条的最后环节通过返税的逻辑进行税收返还。现在，对于个人养老金账户项下资金，是否能做到资金闭环结束后税收自动返还，是对受托管理、受托税务处理、受托权限、交易结构、跨境投资等金融服务全链条的一个考验。

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即将在几个城市小范围先行试点，但这种牵扯到每个个人的制度，试点这种方法是否是最优解？建议可以在试点推行之前先做一些模拟。我们完全可以根据过去已执行了二、三十年的全国社保数据做一个模拟的账户体系，对运营层面可能遇到的问题进行通盘考虑，并对模拟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纠正问题。凡是这种涉及到每个个体的政策，都应以模拟的方式进行政策影响预估，在预估基础上再进行试点不迟，同时，也能保障试点工作的准确有效。此外，通过模拟测试，既有利于原有数据应用的延展，更有利于将新变量逐步引入制度模型，在系统层面更加全面地掌握正、反两方面的影响及其逻辑关联。

钟蓉萨：从四个方面看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建设



钟蓉萨：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核心成员、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原副会长

关于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建设，我谈四点个人看法。

第一，应提高个人养老金账户开立的便利性，增加公众参与度。

未来，除了社保基金养老金账户外，还应开立专门的资金账户，而且账户既可以在银行开立，也可以通过销售机构代理开立。前期，我国在相关政策制定的时候，希望解决投资者便利性方面的问题，无论是未来商业银行个人养老金账户的开立，还是第三方账户的开立，甚至涉及到投资顾问相关工作，都要让公众在操作层面感觉更便利。前期相关政策存在的最大问题就是公众感觉操作上不方便，最后就不参与。

本文摘自“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微信公众号 2022-07-07，转载已获授权。

这次的政策落地过程中，我也期待各行业机构能根据不同平台客户的特点来解决公众养老方面不同阶段的需求。从受众年龄来看，银行客户群的平均年龄在45岁左右，互联网平台客户的平均年龄在30岁以下，因此，个人养老金账户体系建设的核心是能否吸引更多年轻人方便地参与。通过账户开立的便利性调动公众积极性，而且能够通过好的产品、高效的投资能力让大部分公众参与进来，让人民真正享受第三支柱养老保障福利，让百姓们老有所养。

第二，应从制度层面进行投资者教育。我国目前参与个人所得税纳税的人群只有六千多万，政策覆盖面受到先天性的制约。但第三支柱养老保障体系的税收机制不仅具备税收递延特点，还应体现其他税收优惠的特性。在统一线上税收平台实施之前，老百姓对个人税收优惠确实没有概念，观念中个人所得税都是单位代扣，个人对于纳税这件事儿是不敏感的。当时我们就向财税主管部门建议，是否可以考虑在设计税收APP时将老人赡养、子女教育、住房开支、个人培训消费等方面的项目进行适当的税收减免安排。这么做是最佳的投资者教育方式，老百姓一定会在实际操作中对相应税收安排逐渐了解，进而提高了对税收、对纳税优惠等政策的理解。如果能从六千万个人所得税纳税群体中开始这项工作，相当于对他们进行投资者教育，如此一来，就可以实现从制度层面进行投资者教育，可能比各个机构自己去做投资者教育的效果更好。

第三，应促进各类金融机构发挥专业优势。银行理财公司、保险公司、基金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都有各自不同的专业能力，而且在

整个金融服务链条上，都有不同的行业优势，有些机构擅长资金募集，有些机构擅长项目投资，有些机构擅长产品设计，也有些机构擅长挖掘底层资产整合。第三支柱养老保障制度本身的开放性为金融服务业奠定了一个非常好的基础，如果能将税收优惠政策与账户服务捆绑起来，各类金融机构就可以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更加高效地管理个人养老金账户中的资金。随着各类机构的积极参与，相信未来行业一定能为公众的养老保障需求提供更好的专业化产品。

第四，应实现个人养老金跨账户管理。以美国为例，他们的个人养老金账户参与度也不是特别高，约80%的养老金是从二支柱转到三支柱账户中的。我国目前二支柱整体规模还比较小，在整体养老保障资金中的占比也比较低。现在我国公募基金产品免税，等未来开始向公募基金征收资本利得税时，需要结合养老保障机制去解决，以税收优惠的特性激励公众参与到第三支柱养老保障体系中来，个人养老金账户的优势才能被发挥出来。只有在一个整体框架下统筹考虑各账户项下的资金运转，才能真正形成第三支柱养老保障体系的逻辑闭环。另外，以目前情况判断，一支柱降费给二支柱，我感觉还比较困难，因为整体的财政负担还是比较重，同时各地存在财政收支方面的不平衡。众所周知，我国房地产的投资属性已基本不存在了，未来，如何让居民通过买房获得资产性收益的历史使命转换成个人养老保障金融产品等年金类服务，是值得我们深入研究的。

董克用：我国个人养老金第三支柱面临的四个问题



董克用：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秘书长、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教授

国务院《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公布以来，全社会都在等待政策落地的具体细节。本次会议恰逢其时，有利于促进各界达成一些共识。我利用这个机会，简单谈四个观点。

第一，关于政府政策的问题。《意见》出来之后，问得最多的一个问题：到底将来有多少人能受益？我们确实要考虑到这个问题。可能在一开始，受众面确实不会很广，但在试行阶段就应考虑尽量扩大这一制度的覆盖面。我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账户部分和现

本文摘自“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微信公众号 2022-07-02，转载已获授权。

在讨论的第三支柱非常相似，能否利用这个机会完善农村进城务工人员等灵活就业群体的养老难点，显得尤为重要。这个群体虽然加入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达 5 亿多人，但保障水平很低，截至 2020 年底，全国城乡居民养老金人均每月仅有 170 元。能否利用这个时机，研究一些机制上的创新，吸引进城务工且长期稳定的农民工群体尽快加入到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体系中。

我们不一定总在 EET 税收待遇上想办法，如果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人群也愿意存 1.2 万元购买个人养老金产品，是不是可以直接按 EEE 税收待遇进行处理。或者说即使享受了不到 1.2 万元的税收优惠，个人还是愿意付费购买养老保障产品，政策也应当予以鼓励。采取 EEE 的税收待遇方式对国家财政而言没有什么损失。而对于低收入者，建议还是进行财政补贴以完善其养老保障诉求。当然，目前我国财政制度在应对这一问题时还面临一些困难，所以建议是否利用这次机会首先推动解决灵活就业人群的养老保障问题。

第二，关于产品设计的问题。无论是监管还是行业，都在为第三支柱养老产品方面努力，希望设计出好的产品吸引公众参与。一个好的养老金融产品就是最好的养老金融教育渠道。需要明确的是，世界上没有“最好的产品”，只有最适合的产品。因受众年龄段、财富状况、心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等各种因素差异，某个养老金融产品无法兼顾所有诉求。因此，在产品层面，各个金融机构在今后的实践中大有可为，应针对差异化的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设计，摸索出一套富有中国特色养老金融产品的设计规律。我国国民有储蓄的传统，今后长

期的社会养老问题该怎么应对？现在我们讨论的养老产品已经不是针对 50 后、60 后了，储蓄型养老产品应该针对 80 后、90 后甚至 00 后，如何设计出符合他们这个群体的养老产品，也是非常重要的问题。

第三，关于操作层面的问题。操作层面的问题，属于个人养老金“最后一公里”的范畴，金融机构们设计好了产品，客户也觉得可以购买了，但在“最后一公里”处出现了问题。现在银行、基金、保险等机构都各自想自己的办法，是否可以跨行业合作，搭建跨界平台，打通“最后一公里”的障碍，因为客户既对养老金融产品背后的设计原理不感兴趣，也不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他只需要一些简单的信息来判断购买哪种产品。

我们刚刚完成了对英国“自动加入”制度的研究，发现它建立的“NEST”平台里 98% 的参与者都选择默认产品，不做自主选择，结果发现第二年收益率不错，达到预期后就长期维持。这背后是跨行业合作的结果，客户仅看到一个十分简洁的产品界面，而界面背后是深度的跨行业协作，将复杂的产品构造留给金融机构，不要让客户感到购买养老金产品是一件十分复杂的事情。

第四，关于养老金融教育的问题。最近，我们的一项研究成果发现，金融领域各个行业都在做投资者教育这项工作，机构们希望让消费者真正明白养老金融，主动推动养老保障三支柱的普及。我们需要的是对社会进行全方位养老金融教育，不仅仅进行产品层面的教育或风险识别教育。这个全方位教育要从学校做起，一直延伸到老年人，做好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的养老金融教育，才能把养老金融做好。

韩强：账户制的个人养老金制度优势及业务发展



韩强：中国工商银行养老金业务部总经理

今年4月，国务院的《意见》明确了以账户制为基础，市场化运营为保障，税收优惠为激励的制度模式，标志着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的正式建立。所谓账户制，即参与人首先在人社部信息平台开立个人养老金的信息账户，作为享受税收优惠的基础的同时，选择一家商业银行，开立唯一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用于资金的缴纳、投资、收益归集等，在银行开立的资金账户实行完全封闭运行模式。采用账户制是我国充分借鉴国外成熟管理经营模式、总结产品制试点经验并结

本文摘自“中国财富管理50人论坛”微信公众号2022-06-25，转载已获授权。

合我国当前国情的一种制度性选择。

该制度有以下优势：

一是有助于体现“补充养老”的政策本质。唯一资金账户可实现缴存额度控制、税收优惠记录、待遇领取判定、资金封闭运行等操作，从而确保个人养老金实现“补充养老”的功能。

二是有助于实现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三结合的政策目标。参加人可结合自身情况，灵活进行资金的缴存，资金进入账户即可享受国家的税收优惠。参加人在符合政策要求的产品池内，可以根据投资偏好自主开展投资交易，进一步体现了第三支柱的个人主体责任。

三是有助于参加人享受全生命周期的贴心服务。个人养老金服务周期长，采用账户制可以稳妥记录缴费、投资、待遇领取等所有相关的信息，并以账户为基础享受投资顾问、账务查询等相关服务，真正实现记录一生、服务一生、保障一生。

四是为我国未来养老保障体系的进一步优化改革预留了空间。账户制与目前第一、第二支柱在管理理念和方式上保持了一致，为未来打通多支柱账户的体系、统筹税收优惠等政策的实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账户制的个人养老金制度下，商业银行作为账户管理机构，无疑承担着非常重要的责任。这种责任一方面是商业银行政治性、人民性的重要体现，特别是国有大型银行，作为国家金融机构的中坚力量，具有综合实力雄厚、网点广泛便利、客户服务体系完善、经营管理规

范的特点，并且拥有服务国家养老保障体系的丰富经验以及成熟的账户管理体系，这些都是个人养老金制度顺利实施的基础。

另一方面，个人养老金账户唯一、封闭运行的特点，也使这一业务成为商业银行锁定长期优质客户、提升个人金融资产规模、进一步优化自身资产负债结构的重要机遇。因此，无论从服务社会还是机构自身发展角度出发，商业银行都应对此高度重视，全力做好相关工作。

一直以来，工商银行都密切关注着个人养老金制度的进展。目前，工商银行正根据人社部、银保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在其指导下，加快搭建包括账户开立、资金缴存、产品投资、待遇领取等全生命周期服务的个人养老金的资金账户体系，并与人社部的信息平台、金融行业平台积极开展对接，以便为下一步的政策落地提供基础设施和服务的保障。

个人养老金业务开办后，能够有多少人开立账户？按照《意见》的规定，中国境内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劳动者都可以参加个人养老金的制度。目前这部分劳动者数量已经超过了 10 亿，但显然不可能人人参加。行业内外可能普遍认为，个人养老金的吸引力在于税收优惠，因而只有能够享受税收优惠的劳动者才会开立账户缴存资金。如果按照这个标准，参与的人数可能在 6,000 万左右。但个人养老金作为补充养老的一种方式，重要的是向公众传递一种个人从年轻时开始积少成多，为自己年老时积累养老财富的理念。毕竟在二、三十年甚至更长的时间内，通过复利计算的财富倍增效果，是非常明显的。从这个角度讲，所有力所能及的劳动者，

尤其是年轻人都应该参与个人养老金，而个人养老金上限缴费的制度设计，也使灵活缴费成为可能。

但若希望尽可能实现个人养老金的全覆盖，需要考虑以下几点问题：

一是公众培育的问题。全社会要开展国民养老储蓄的教育，来强化个人养老金政策、服务、投资等方面的宣贯，培养民众尽其所能、自我累积养老财富的意识。

二是机构服务的问题。商业银行要尽量简化账户开立流程，拓宽账户服务的渠道，提升账户服务体验，确保从账户开立、投资、领取等各个环节操作简单、便捷。要建立触手可及的人工智能投顾服务体系，为个人养老金参与者提供更专业明了的咨询服务。还要加快整体性布局，为居民提供更加综合化、个性化的一站式的养老金融服务。

总之，只有覆盖的人群足够大，个人养老金业务才能真正达到“补充养老”的设计初衷。如果更多的人参与了个人养老金制度，对于那些不能享受税收优惠的劳动者是否是一种不公？从道理上讲，每个劳动者在享受国家的公共服务后都应纳税。国家之所以设置个税起征点，是为了调节社会分配，缩小贫富差距。由此，不能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金参与者应是没有任何损失的，与享受税收优惠的参与者相比，并不是一种不公平。学界认为，为提升劳动者参与社会分工的积极性，对无法享受税收优惠的劳动者应该设置专项的财政补贴，以激励他们建立个人养老金。这种说法很有道理，并在很多国家已有实践。这属于国家的收入再分配政策，目的是鼓励更多个人为自己积累养老财富，

而且具有一定的杠杆效应，对完善我国养老保障体系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实施，标志着我国三支柱养老体系的完全建成。三支柱虽然初衷各不相同，资金来源迥异，但目的都是保障劳动者退休后的生活。由此看来，养老金三支柱应在资金、账户和服务等方面实现融合。比如，三个支柱的养老金信息应该实现税收优惠额度共享、跨账户资金转移等，这种融合不仅能让每个人对自己退休后能支配的养老金有整体的了解，有利于自己的养老规划，而且也会增强大家的养老财富积累意识，提升参与养老金的积极性，也是行业下一步努力的方向。但是要实现这种融合，最重要的还是国家应在政策、信息等方面做好顶层设计。在顶层设计指导下，商业银行不断完善细化，提升服务能力。

总之，个人养老金制度是我国建立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的一件大事。相信只要大家群策群力，共同努力，一定能够充分发挥它的制度优势，为我国实现共同富裕的总目标奠定基础。

李文：养老金融产品发展要坚持五项原则



李文：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核心成员、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众所周知，4 月 21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为做好《意见》的贯彻落实工作，6 月 7 日，人社部、财政部、税务总局、银保监会和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了《意见》的宣传提纲，在产品投资方面，再次明确个人养老金可用于购买符合规定的银行理财、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等金融产品，并由参加人自主选择等。

与此同时，公募基金行业也在积极承担起服务个人养老金发展的

本文摘自“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微信公众号 2022-06-26，转载已获授权。

责任和使命。在4月26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公募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明确提出要“做好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政策落地工作”、“开发适配个人养老金长期投资的基金产品”等。

可以说，个人养老金相关政策的发布，充分体现了国家对个人养老金的高度重视，也为金融机构开展个人养老金业务、开发养老金融产品提供了重要指导。事实上，自2018年4月“个税递延商业养老保险”试点以来，包括保险、银行、公募基金在内的各类金融机构都在加大养老金融产品的开发力度，积极探索个人养老金服务路径。

综合来看，四年的多次试点主要是围绕着不同的养老金融产品展开，试点过程使养老金融产品得到了初步发展，并呈现出三个特点：一是产品类型不断丰富，形成了包括个税递延商业养老保险、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养老储蓄、养老目标基金等带有明显养老属性的不同产品类型；二是投资风格日益多元，包括涵盖A、B、C三款不同收益类型的养老保险，以混合、固收类为主的养老理财，以及低中高不同风险水平的养老目标基金等；三是产品数量和规模初步积累，投资者对养老金融产品的认知程度和投资热情也在持续提升。

与此同时，各金融机构在发展养老金融产品时也体现出不同的特点和优势。例如，保险机构主要提供“税延型养老保险”和“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其突出优势在于风险水平低、安全性更高；商业银行主要提供“养老储蓄”和“养老理财产品”，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和信用优势，更易获得客户信任；公募基金主要提供“养老目标基金产

品”，具有较为丰富的权益类投资经验，整体投资收益率相对较高。

总体而言，各类金融机构通过积极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初步形成了多元互补、良性竞争的发展格局，有利于为个人养老金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投资选择。

随着个人养老金制度的落地实施，我国迎来了养老金金融业务发展的新时代，而打造符合投资者需求的养老金融产品将是推动个人养老金业务发展的核心。综合海外成熟市场发展经验，结合我国金融体系特点、资本市场发展阶段、养老金体系以及投资者认知程度等实际情况，我国养老金融产品的发展将是一条不断探索的道路，可谓任重道远。但我们坚信，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养老金融产品未来一定会沿着市场化、专业化的方向，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的道路。

这项制度建设成功的关键，在于是否能真正立足个人养老金的属性，始终坚持养老金融产品发展的原则和理念。具体而言，主要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坚持以资产配置为核心。个人养老金作为补充养老，关系到老百姓的切身利益，对产品的收益性和稳健性都有较高要求，而资产配置正是助力养老金实现收益和控制风险的关键策略。

从美国等成熟市场经验来看，其第三支柱 IRA 等私人养老金账户可以广泛配置不同类型金融机构提供的不同金融产品，也可以直接投资股票、债券、货币等基础资产，还可以投资商品基金、房地产基金等另类资产，充分体现了养老金投资的资产配置理念。同时，对于有默认选择机制安排的私人养老金，更是直接将养老目标基金作为主要

的资产配置解决方案。根据 IRA 投资者数据库，2018 年，传统的 IRA 投资者在 30 多岁时平均拥有 80% 的股票、股票基金和养老目标日期基金，其中养老目标日期基金占比达到了 25.5% [1]，成为了私人养老金投资中的主要产品之一。此外，美国的私人养老金大量通过投资顾问提供服务，投顾成为帮助私人养老金进行资产配置和财务规划的重要专业机构。总之，资产配置是个人养老金产品和业务核心理念。

为更好地服务养老金事业，汇添富基金成立 17 年来，在持续丰富底层资产布局，打造风格鲜明清晰、业绩稳定可持续产品线的基础上，也在积极提升大类资产配置能力，六年前就成立了资产配置中心，建立了一支专业化、高水平的资产配置投研团队。

总之，我们认为，各类金融机构在布局养老金融产品时，应高度重视资产配置理念，在持续完善底层资产布局的同时，积极提升大类资产配置能力，为养老金的长期稳健收益保驾护航。

二是坚持发挥权益类资产的作用。个人养老资金具有长期性特征，一方面它必须抵御长周期过程中通货膨胀对投资收益带来的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它又具备可以通过承受短期波动来获取长期较高收益的能力。而这其中，权益类资产发挥着重要作用，是匹配个人养老资金属性的重要投资选择。

境外成熟市场经验表明，权益类资产是私人养老金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以美国为例，过去 50 年来，其 IRA 账户中的资产投资结构从银行存款逐步转变为以股票、权益类基金投资为主，截至 2021 年末，IRA 的基金配置中权益类产品占比已将近 80% [2]。此外，养老金

资金的社会属性也使得其与 ESG 责任投资高度契合，成为推动 ESG 发展的重要力量。根据全球可持续投资联盟(GSIA)的研究，包括养老金在内的机构投资者在 2020 年全球 ESG 责任投资的规模已经突破 35 万亿美元。

众所周知，24 年来，我国公募基金行业在权益投资方面积累了比较强的专业能力。汇添富从成立之初就将权益投资作为公司的核心战略，树立起“选股专家”的品牌。截至 2022 年 3 月末，汇添富最近十年权益类基金收益率为 325%，位列权益类大型基金公司前三[3]。

总之，我们认为，各类金融机构在布局养老金融产品时，应注重发挥权益资产的作用，以更好满足个人养老金的长期收益需要，切实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并推动形成个人养老金、权益类基金、资本市场及实体经济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格局。

三是坚持发展养老目标基金。从国际经验来看，养老目标基金是个人养老金投资的重要产品，一方面，养老目标基金可以通过下滑曲线实现资产配置，按照投资者的生命周期来调节权益投资比例；同时，养老目标基金也具备运作透明、识别简单等诸多特点，方便投资者参与。

养老目标基金不仅在海外养老金的投资中备受欢迎，它更是成为多个国家养老投资选择中的默认产品。正如前面提到的，2018 年，美国传统的 IRA 投资者 30 多岁时的养老目标日期基金占比就已达 25.5%，成为个人养老金投资中最主要的产品之一。

自 2018 年以来，在证监会和中基协的支持下，我国养老目标基

金实现了快速发展，也在各类养老金融试点产品中得到了广泛认可。以汇添富为例，截至 2021 年末，汇添富已成立 7 只养老目标基金，涵盖目标日期、目标风险两种策略。各基金年报数据统计显示，汇添富基金持有人超过 18 万户，并为投资者创造了良好回报，为个人养老金的落地做了扎实的产品准备。

当然，我国的养老目标基金发展仍处于起步阶段，未来需要持续创新和完善，包括：一是重视资产配置在下滑曲线设计中的作用，通过深入的定量与定性研究，建立更加有效的资产配置模型；二是要积极拓宽养老目标基金投资范围，逐步纳入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和公募 REITs，为养老目标基金提供更多的风险管理工具；三是应适度放宽权益资产的仓位上限，比如从目前的 80%提高至 95%，以更突出体现其在权益类投资方面的特点和优势。

四是坚持不断丰富和创新养老金融产品。个人养老金强调“自担风险、各负其责”的制度定位，同时，投资者的年龄结构、风险收益偏好又具有很大差异，因此，个人养老金的入池产品应当坚持市场化和多元化，以满足不同投资者的需要。

从境外成熟市场的经验来看，第三支柱投资时均赋予个人充分的选择权。比如美国是采取“负面清单”制度，除人寿保险、收藏品等之外，存款、股票、债券、共同基金、ETF 等都是个人养老金的可投资标的。

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实施初期，基于审慎稳健原则，在产品类型上有相对严格的许可准入限制，但从长期发展趋势来看，应该不断丰

富和创新产品类型和数量，充分发挥各金融机构在产品方面的专业优势。比如公募基金行业已经建立了超过 9,000 只的丰富产品线，未来可以按照“运作规范、简明清晰、多元配置、可持续”等原则，将符合运作期限和产品规模、中长期收益良好的各类型产品纳入到养老金融产品池，为投资人提供更多选择。

五是加快推进投顾体系建设。个人养老金的投资者千人千面，在不同阶段也有不同的风险收益偏好，同时，丰富的养老金融产品又将增加选择难度，资本市场的波动也会影响投资体验，因而专业的投顾服务一直是个人养老金发展的重要环节。

从美国经验来看，其投顾业务正是伴随个人养老金的发展而不断壮大起来的。根据美国投资顾问协会 (IAA) 的报告，截至 2020 年底，美国 SEC 注册投资顾问的资产管理规模达到 110 万亿美元。而根据美国投资公司协会 (ICI) 数据，2021 年，美国 78% 的 IRA 账户拥有者都会通过买方投顾获取投资建议。

我们欣喜地看到，我国的投顾业务试点也于 2019 年 10 月正式启动，汇添富基金以自有 APP “现金宝” 和高净值客户群体为依托，发挥投研体系和数字化经营优势，打造形成了五大投顾策略，为客户提供低成本、有温度、体验佳的专业财富管理解决方案，形成独具特色的买方投顾服务，以支持个人养老金业务的发展。

我们认为，各类金融机构在为个人养老金提供产品时，都应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将投顾业务和个人养老金产品的发展紧密连接在一起，让个人养老金从起步阶段就能被纳入投顾服务体系，将产品开发、销

售与投顾形成有机整体，更好地服务和陪伴个人养老金投资者。

新时代，新责任，新征程。面对个人养老金事业的新时代，这既是金融机构业务发展的战略机遇，也是义不容辞的责任使命，未来的征程更是任重道远。

个人养老金事业新时代既是金融机构业务发展的战略机遇，也是金融人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汇添富基金期待与各方凝心聚力，携手奋斗，坚守责任、坚持专业、坚信长期，共同服务好个人养老金这一伟大事业，共同担负起属于我们这一代人的责任和使命。

窦玉明：个人养老金融产品的两条路径如何选择？



窦玉明：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核心成员、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我把个人养老金融产品或者说个人养老账户的服务分为两类，第一类是整体解决方案类型的养老产品，比如养老保险产品、养老目标日期公募基金、银行养老理财产品等等；第二类是双层结构的养老产品或者说服务，面对客户的一层是资产配置方案，而不是一个金融产品，这个配置方案可以是客户自己设计的，也可以是专业的投资顾问帮助设计的，在这个整体的配置方案之下，是一篮子的底层产品，这些产品并不强调专门针对养老来设计，这样的双层结构可以更好地满

本文摘自“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微信公众号 2022-07-01，转载已获授权。

足客户的个性需求，为客户提供千人千面的养老解决方案。

第二类养老账户的服务方式是非常值得关注的，采用的是更加专业细分的服务方式，在面向客户的资产配置层面，由专业的投资顾问公司帮助客户，既可以采用人工的方式，也可以使用人工智能的方式，提供从客户风险收益识别，到资产配置方案设计，投资过程中的专业陪伴和组合调整，到后期的退休安排等服务，在资产配置之下的产品层面，采取开放结构，让专业的投资产品提供商包括公募基金、银行理财子公司、保险资产公司等提供，只需要保证投资产品业绩和风险特征稳定明确不漂移，由客户和投资顾问优中选优，多个金融机构互相配合，整个体系就会逐步自我优化。

目前，个人养老的政策安排，采取的是个人账户税收优惠政策，这个安排是对早期针对个人养老保险产品提供税收优惠政策基础上的优化，这种政策安排借鉴了全球的成熟经验，让个人有对自己的养老账户的投资选择权，为个人投资者提供丰富开放的产品选择，个人可以自主决定养老账户的资产配置和产品选择。这种政策安排使得上面谈到的第二类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方式变得可行。

目前，市场关注和讨论较多的是第一类养老产品或说第一类个人养老金账户的管理方式，第二类讨论较少。我认为长期看，第二类双层结构的安排更值得关注，对于第二类养老产品或称为养老账户管理，涉及投资顾问+底层产品，因此并不需要特别强调底层产品是否与“养老”相关，底层产品尽量鼓励各类机构充分竞争，在竞争中会涌现风格稳定、品种丰富、质量可靠的各类产品。

第一类路径：整体解决方案类养老产品

这类产品适用于那些对养老产品了解甚少同时没有专业的投资顾问帮助的客户，对于这类客户。由于不知道如何进行资产配置，因此，直接购买这类非常容易理解的养老金融产品即可，这类产品逻辑清晰，简单易懂。以基金公司的养老目标日期基金产品为例。例如“养老目标日期基金 2050”，该产品面向将在 2050 年左右退休的人，对于客户来说，只要知道自己的退休日期，选择相应期限附近的养老目标日期基金买入即可，不需要再考虑其他的因素，这样一类产品很适用于没有投资顾问帮助的“小白”客户。

对于这类养老金融产品，在进行产品设计时需要关注权益资产的比例不能太低，因为养老金是长期资金，对短期流动性要求不高，要善用这个优势，长钱长投，投资相对高一些的比例在权益资产上，比如养老目标日期基金，在离退休日比较远的时候，可以把权益类资产比例配置到百分之八十以上，这样的配置，是为了拉高长期的投资回报率，在投资者在退休时可以获得更多的养老资金。面向大众的养老金融产品，穿透来看，基本上就是权益类资产和债券类资产两大类，产品设计重点是决定权益资产和债券资产的比例，无论从金融投资的理论还是全世界包括中国在内的投资实践来看，权益资产的长期投资回报率高于债券资产，但权益资产的短期价格波动比债券资产大，由于养老资金是长期资金，理论上可以承受短期净值的波动，所以，如果在产品设计的时候，过于强调短期净值的稳定，或者短期的安全，实际上牺牲了长期的回报率，也浪费了养老金的可以长期投资的优势。

在这点上，全国社保基金已经做出了成功的表率，社保基金的长期回报非常好，除了社保的整个团队非常优秀以外，还有一个重要因素就是敢于在资产配置中配置相对高的权益类资产，所以，虽然单个年度看，回报率有波动，但拉长到十年以上来看，回报率非常理想。

第二类路径：投资顾问（资产配置）+底层产品

这类路径长期看是值得关注的方式，可以更精准的匹配投资者的个性化需求，但目前的压力是如何完善投资顾问这个环节，对于金融机构来说，提供专业的投资顾问成本比较高，一般来说投资顾问重点服务高净值客户，比如目前私人银行和券商理财机构在这方面已经做得比较成熟了，但对于大众化的个人养老金客户，其资金量较小，一年投入上限是1.2万元，所以整体账户的资产规模不大。对于这些数量众多，资金规模小的个人养老金客户，如果专门配置人工理财顾问服务，对金融机构来说，成本压力比较大，要解决这个问题，金融机构必须要借助人工智能和互联网等技术手段来提高效率。

该路径将理财顾问和产品提供商和两个环节纳入个人养老金融服务当中。产品提供商的使命是提供品类足够丰富，风格非常鲜明的产品，例如，权益类基金可以按风格进一步分为大盘股、小盘股、价值股、成长股等各种子类型；还可以按行业细分为科技基金、医疗基金、消费基金等各类行业；还可以有责任投资、碳中和、人工智能等主题基金；债权类资产可以分为国债或者企业债，其中国债或企业债又可以按期限分为短期、中期、长期，由此形成风格鲜明的多元化的产品矩阵。

投资顾问进而可以基于客户年龄特点、风险承受能力、预期目标，设计千人千面的资产配置方案，在资产配置方案之下，优选上面产品提供商的底层产品来完成组合构建。

证监会前几年已经开始发放投资顾问牌照，对于行业未来的发展是很有帮助的，中欧基金也有幸成为国内首批拿到投资顾问牌照的基金公司。目前，很多基金公司、银行理财子公司和证券公司纷纷拿到了这个牌照，投资顾问的工作内容和基金公司原有的投资管理工作差异还是很大的，投资顾问的主要工作有四个：一是识别客户需求，二是进行定制化资产配置，三是投资过程中的客户陪伴和投资组合调整，四是投资的退出安排。这些能力都需要不断地训练和提高。

综上，未来的个人养老金业务可以通过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养老金金融产品，或者投资顾问+底层产品的两条路径展开，无论哪条路径，都需要包括银行、保险、基金、券商和互联网平台等产业链上各类机构共同参与，牢记信托责任、提升专业能力、密切合作，并做好长期投入的心理准备，以承担更多社会责任为己任，方能更好地服务于万千大众的养老需求。

2022 年 6 月 CAFF50 动态

1. 6 月 8 日，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秘书长董克用教授应邀参加 2022 新浪财经养老与基金研讨会，并以“第三支柱养老金制度的中国内涵与前景展望”为题发表演讲。

2. 6 月 11 日，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核心成员、国康康养产业中心理事长冯丽英女士带领行业专家和企业代表等，一同赴杭州佳源快乐康养社区就康养产业进行了考察交流。

3. 6 月 19 日，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秘书长董克用教授应邀参加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个人养老金三支柱发展策略”专题研讨会并进行点评发言。

4. 6 月 19 日，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国康康养产业中心《康养产业、金融面对面》系列节目播出第 1 期。节目邀请产业中心首席经济学家、远洋资本董事总经理陈阳，深入分析聚焦老龄化背景下银发经济发展问题。

5. 6 月 23 日，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养老金融会客厅》系列节目播出第 9 期。论坛秘书长董克用教授对话安联投资瑞士机构业务部负责人、安联投资原企业与养老金咨询业务负责人 Michael Schütze，深入探讨和解析德国养老金体系。

6. 6 月 28 日，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召开秘书处述职工作会，秘书处全体专职员工分别就 2022 年 6 月工作进行了述职总结，秘书

处领导对 7 月重点工作进行部署和分工。

7.6 月 28 日，由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和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共同发起的“全民大众话养老”活动第四期视频发布，为大众重点解读“养老金投资如何入手”和“市面上的养老金融产品”等问题。



秘书处联系人：张栋 Email: zhangdong@caff50.net

报：华夏新供给经济学研究院理事长、研究院院长；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学术顾问。

送：中国新供给经济学 50 人论坛成员、特邀成员；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核心成员、特邀成员、特邀研究员、联席研究员、青年研究员，存档。

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

www.caff50.net